

证券代码：600710

证券简称：*ST 常林

公告编号：2016-020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上市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

因常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2013年、2014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28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于2016年1月23日披露了业绩预亏公告，预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53000万元左右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4.1.1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。

二、公司股票停牌及暂停上市决定

若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4.1.3条的规定，公司将于披露2015年年度报告（披露日为2016年3月30日）的同时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开始停牌。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停牌起始日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三、历次暂停上市风险提示性公告的披露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16年1月23日、1月27日、3月19日发布了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暂停上市的提示性公告。

四、特别提示

公司目前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在正常推进中，重组方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3日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修订稿）。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总体安

排，待相关评估、审计工作完成后，公司将尽快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报告书草案及相关事项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上述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若公司股票被实施暂停上市，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，按照时间进度计划，预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后方能完成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24日